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-23325189  
聯絡人：曾于庭  
電 話：04-3706-1852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321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工作坊議程 (0032175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署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「全面性教育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培力工作坊」，請轉知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中等學校性教育教學指引發展計畫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2年3月7日高師大性研字第11210018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工作坊日期與時間：112年3月3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。
  - (二)工作坊地點：勵馨基金會總會辦事處 B1會議室（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2-1號，近大坪林捷運站4號出口）。
  - (三)實施方式：實體舉行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：Google報名表單，報名截止時間至112年3月28日（星期二）下午五點前。表單網址：  
<https://reurl.cc/kl7Akd>。



(五)與會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教師。

三、考量場地容納人數，本研習以先報名者為優先錄取，請相關人員報名後電洽承辦人員確認，承辦單位：詹志翔助理，07-717-2930轉2012。

四、另請學校請惠允公差（假）與會出席，詳細議程說明，請見附件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本署學安組（均含附件）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